

##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公司股东及关联方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8月12日，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上市发行前，公司、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如下：

####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西女士和李太杰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09年12月12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2009年12月12日

承诺期限：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3、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股东韦尔奇、秦志强，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股东杨亚平、皇甫建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铜生及原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薛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

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含第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时间：2009年12月12日

承诺期限：任职期间、离职后六个月内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 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①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自己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②自承诺书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区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本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③如违反本承诺书，本人（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或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承诺时间：2009年11月12日

承诺期限：持股期内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 三、其他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

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承诺时间：2010年03月08日

承诺期限：长期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2、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承诺其在工作期间、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后三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协助他人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服务，不得到生产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用人单位任职，不得披露本公司业务（技术、销售）信息，不得自己生产与原单位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

承诺时间：入职时

承诺期限：其在工作期间、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后三年内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履行了承诺

3、公司承诺：自2010年5月1日起，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员工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规定，足额为所有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承诺时间：2010年04月16日

承诺期限：长期

履行情况：截至公告日，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